

产品购销合同

甲方：郸城县第十六中学

乙方：郸城县智家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所提供商品必须出自正规厂家，商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收货。

二、产品名称、型号、数量、价格

品牌：小天鹅双桶洗衣机，型号：TP12S156A,数量：2台，总价为小写 1800 元，大写壹仟捌佰元整。

三、付款方式

1. 甲方验收无误后应在 20 天内，一次性付清本合同货款。

四、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商品，乙方严格保证商品质量和供货时间，如乙方所供商品在销售当中出现质量问题，经确认后，乙方负责调换新机，质保一年。

五、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自费将商品送至甲方指定的接货地点，经甲方指定收货人验收无误后，在乙方送货单上签字认可，双方的债权债务随之产生，在结帐时以甲方收货人签字的送货单为结算凭证，乙方任何无签字送货单的人员都无权与甲方进行帐务结算。

六、在提供产品过程中，出现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与消费者的纠纷或因国家有关部门抽查而产生的问题，甲方必须及时通知乙方，且有乙方派人协助甲方处理，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处理，乙方

不承认处理结果。

甲方(公章): 鄆城县第十六中学



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山

乙方(公章): 鄆城县智家商贸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永伟

2026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2 日